**温县岳村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设施项目-暖通及室外设施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2】131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2】136号**

**采 购 人：温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骐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http://jiaozuo.hngp.gov.cn）de)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_bookmark1)**[.............................-](#_bookmark1)****[1](#_bookmark1)****[-](#_bookmark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_bookmark2)**[.................................-](#_bookmark2)****[4](#_bookmark2)****[-](#_bookmark2)**

[第三章 采购需求](#_bookmark3)**[...................................-](#_bookmark3)****[19](#_bookmark3)****[-](#_bookmark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_bookmark4)**[...............................-](#_bookmark4)****[21](#_bookmark4)****[-](#_bookmark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_bookmark5)**[...............................-](#_bookmark5)****[29](#_bookmark5)****[-](#_bookmark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温县岳村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设施项目-暖通及室外设施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温县岳村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设施项目-暖通及室外设施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2月3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温交易【2022】131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2】136号

2、项目名称：温县岳村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设施项目-暖通及室外设施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项目预算金额：301.96万元

5、采购需求：院区内道路硬化铺装、绿化、给排水、电气、暖气、新建阳光房、非机动车棚及室外配套设施等。 （详见谈判文件）

6、工期：50日历天

7、资金来源:上级补助资金

8、质量要求：合格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供应商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

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4、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1年），且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7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信用等级与纸质版信用报告信用等级保持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http://www.creditwx.gov.cn/cms/news/index/595547990899294208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投标人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 年12月26日至 2022 年12月28日。每天上午 8： 00 至 23:00（北京时间）

售价： 0元

地点：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不见面开标）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交易平台”栏目下载招标文件； （未通过会员系统下载文件的视为无效标）

特别提醒：

1、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2、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 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北京时间）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采购文件的视为无效标。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12月30 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开标当天显示牌）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2月3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开标当天显示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网》 上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 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 《投标文

件制作工作工具》 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 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逾期或 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签到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 400-998-0000，服务 QQ：

4008503300，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 日 8： 00-17： 30。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 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 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

定时间内未签到、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温县民政局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方式：17396318768

地 址： 温县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骐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张女士

联系方式： 15517778922

地 址： 焦作市山阳区中弘名瑞城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张女士

联系方式： 15517778922

发布时间：2022年12月23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规定 |
| 1 | 采购人 | 温县民政局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河南骐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温县岳村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设施项目-暖通及室外设施项目 |
| 4 | 预算金额 | 301.96万元 |
| 5 | 资金来源 | 上级补助资金 |
| 6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7 | 采购内容 | 院区内道路硬化铺装、绿化、给排水、电气、暖气、新建阳光房、非机动车棚及室外配套设施等。（详见谈判文件） |
| 8 | 工期 | 50日历天 |
| 9 | 工程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0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11 | 供应商资质条 件、 能力和信誉 | 1、符合《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 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 提交上述（1） 到（ 5） 证明材料。  2、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 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  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被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 |

|  |  |  |
| --- | --- | --- |
|  |  |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供应商出具由“中国裁 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 记录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4、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1年），且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7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信用等级与纸质版信用报告信用等级保持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http://www.creditwx.gov.cn/cms/news/index/595547990899294208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投标人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函，格式自拟）。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 不接受 |
| 13 | 谈判有效期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
| 14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5 | 供应商提出问题  的截止时间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
| 16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7 | 偏离 | 不允许负偏离 |
| 18 | 是否接受选择性  报价方案 | 不接受 |
| 19 | 采购最高限价 |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301.96万元  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
| 20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 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 表人 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 21 | 响应文件份数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 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注:本项目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 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7份使 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投标文件及二轮报价工程量清单交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 及不加密格式电子文件（U 盘)一份。 |
| 22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北京时间：2022 年12月30日9 时00 分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  |  |  |
| --- | --- | --- |
| 23 | 递交投标文件方 式和地点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 传）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 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前，登 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  等。在规定时间内未签到、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
| 24 | 是否退还谈判响  应文件 | 否 |
| 25 | 谈判时间和地点 | 谈判时间：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 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 26 | 谈判小组的组建 | 谈判小组成员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方面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经济、技术方面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7 | 是否授权谈判小  组确定成交供应  商 | 推荐的候选供应商数： 1 个 |
| 28 | 谈判程序 | （1）公布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名 称；  （2）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在规定时间 内进行解密；  （3） 批量导入文件；  （4） 代理机构将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谈判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无异议确认；  （6） 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 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8） 谈判小组对已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发起二轮或最后 报价邀请；  （9）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二轮或最 后报价。 |
| 29 | 代理服务费 | 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2003】857号文件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计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 30 | 履约保证金 | 免收 |
| 31 | 付款方式 | 签订合同设备及工人进场后付合同总价的60%，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总价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评审部门审计后，付至结算价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签订合同后需向采购人提交银行出具的预付款保函，保函金额为预付款的1.5倍) |
| 32 | 解释权 | 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33 | 需要落实的政府  采购政策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34 | 其他补充内容 | 1.本项目招标活动中禁止关联企业同时投标，一经发现按无效标处  理；  2. 发现串标、围标行为的供应商，即纳入失信供应商名单，并对依法处理。  3.中标（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立即向成交供应商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4.供应商需承诺施工时项目经理及项目部成员必须到场，并附项目部成员明细表，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采购人应当在签订采购合同后1个工作日内，及时在“河南政府采购网”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  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相关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如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其评标资格、中标资格。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

一 、 说 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 本次 采购项目

2.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采购项目的需求方。

2.2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合格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供应商。

2.4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3.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本次谈判的需求及服务要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条件。竞争性谈判文件 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格式的所有事项和格式要求，按竞争性谈判

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拒绝的风险。

3.3 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3.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 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谈判 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4.报价语言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报价来往的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 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5.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内公制计量单位。

6.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7.报价要求

7.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等。

7.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

7.3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需人工、材料、机械、管理费、规费、各类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7.4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采购最高限价自主进行报价。

7.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谈判开始后对第一轮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谈判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政策调整和价格修正外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报价 而予以拒绝。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报价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采购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7.6 若供应商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8.报价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供货项目用人民币报价。

9.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1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库〔2020〕 46 号） 文件规定：

9.1.1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根据焦财采购【2022】5号关于转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通知，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政策支持小微企业。按照《通知》 要求，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20%。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祝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在投标时填写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则需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认定材料，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投标时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采购人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认定该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属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10.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为从谈判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天。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1.认定无效标情形

11.1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1.1.1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盖章的；

11.1.2 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1.1.3 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11.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1.5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1.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1.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1.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1.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1.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12.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2.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 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 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2.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交货期、谈判有效期、质量标准、谈判内容等实质性内

容作出响应。

12.3 投标文件应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

用工具软件编制。

12.4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 《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和《投标文件制 作工作工具》 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 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函、货物清单及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

表为准。

13.响应文件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里签字盖章要求进行签字盖章，不 按要求盖章的响应文件做无效标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1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请提前上传 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不能按时上传、签 到、解密者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6.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2 在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做任何修改。

五、谈判程序

18.谈判

18.1 谈判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采购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www.jzggzy.cn/ 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login） 供应商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谈判会，无需 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 加谈判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开标结束后，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主体登录，在线参加答疑 澄清、二轮报价或最后报价等。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性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

供应商应在谈判会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

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

18.2 谈判会程序：

（1） 公布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 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3） 批量导入文件；

（4） 代理机构将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谈判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无异议确认；

（6） 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8） 谈判小组对已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发起二轮或最后报价邀请；

（9）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二轮或最后报价。

18.3 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谈判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18.4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单位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18.5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会现场，但在开 评标期间，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文件、澄清、答 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法 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6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废标，取消参加谈判资格：

（1） 未按规定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响应性文件（加密版） 的；

（2） 谈判会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电子响应性文件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 省 ·焦作市） ”（http://www.jzggzy.cn/） -“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18.7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谈判会有异议的，应当在谈判会现场提出（语音异议、文字异议） ，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 并制作记录。

18.8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项目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 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 其他无法保证谈判会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19.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和相关法律的规定，谈判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 负责。谈判小组评审专家 2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构成； 参加评审的专家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响应文件的澄清

20.1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 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竞争性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系统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0.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 供应商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 竞争性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1.谈判方法

2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谈判程序。

21.2 竞争性谈判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 谈判内容包括：

21.3.1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 标和要求。

21.3.4 投标人须出具一旦其中标，如发现其企业有挂靠、中途退场、违规分包转包等情况，则取消其中标的承诺函，格式自拟，附于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按无效标处理。

21.3.5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可以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各供应商应对其谈判

代表进行相应授权，并做好在当天规定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谈判和最后报价的准备工作） 。

21.4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竞争性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 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及 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

21.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 本次竞争性谈判进行 2 轮次报价。谈判小组可根据谈判情况增加谈判轮数（不超过 3 轮次） ，但 应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响应性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 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 ，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供 应商应当对竞争性谈判的每轮次报价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签章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上传 给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未在规定时间（不超过40分钟）提供最后报价，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1.6 竞争性谈判结束后，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 最后报价，竞争性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21.7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如果认为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明显不合理、降低质量、不能诚实 履约或其他特殊情形的，应当通知其限期作出说明并按规定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期限内

作出合理说明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

21.8 已提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情况退出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谈判报价： 第一轮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最高限价。

如不按上述规定报价，视为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按废标处理。

22.谈判小组首先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资格评审表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评审结果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营业执照（副本） ；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 | 复印件 |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 | 复印件 |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  金的良好记录 | 复印件 |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  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 | 原件 |  |
| 6 | 信用要求 | 1.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失 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并加盖公章  2.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1年），且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7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信用等级与纸质版信用报告信用等级保持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http://www.creditwx.gov.cn/cms/news/index/595547990899294208 |  |
| 7 |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 承诺书 | 供应商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 来法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人无行贿犯  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9 | 资质 | 供应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 10 | 项目经理 |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11 | 其他 | 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评审结果： | | | |
| 以上评审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资格评审结果将为不合格 | | | |

|  |  |  |  |
| --- | --- | --- | --- |
| 形式评审表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是否符合 |
| 1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  |
| 2 | 响应报价 | 不超过最高限价 |  |
| 3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 符合性评审 | | | |
| 1 | 竞争性谈判内容 |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  |
| 2 | 工期 |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  |
| 3 | 工程地点 |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  |
| 4 | 质量要求 |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  |
| 5 |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  |
| 6 | 谈判文件的其他响应 |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  性要求的 |  |
| 以上评审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符合性评审结果将为不合格，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 | | | |

注： 以上各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23.确认成交候选人

23.1 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的排名按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最低报价者为第一成交 候选人，成交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依次类推，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 告。

23.2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 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 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

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温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 知书，《成交通知书》 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4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等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 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

六、授予合同

24.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供应商。

25.接受和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

何报价、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1. 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 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对此，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做出保证，并明确赔偿数额。响应文件应对其做出单独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6.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 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6.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 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按照有关规定备案。

26.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相关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执行。

27.付款方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质疑

29.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竞争性谈判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 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9.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

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3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依照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29.其他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在本次竞争性谈判活 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1. 工程量清单

## （另附）

第四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按国家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一般约定

1.1词语定义

1.1.2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发包人：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

1.1.2.3承包人：

建造师：

1.1.2.6监理人：

总监理工程师：

1.1.3工程和设备

1.1.3.2永久工程：（项目名称）

1.1.3.3临时工程：

1.1.3.4单位工程：

1.1.3.10永久占地：

1.1.3.11临时占地：

1.1.4日期

1.1.4.2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1.1.4.4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1.1.4.5缺陷责任期：

1.4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解释顺序为：①专用合同条款、②合同协议书、③中标通知书④投标文件、⑤招标文件及相关文件、⑥通用合同条款、⑦技术标准和要求、⑧图纸、⑨其它合同文件

1.5合同生效的条件：经双方签字确认盖章后生效

1.6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数量：开工前14天内提供图纸 套

1.6.2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根据具体工程情况填写）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期限、数量：（按双方协商约定填写）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后14天内

1.6.3监理人签发图纸修改的期限：不少于该项工作施工前14天

1.7联络

1.7.2联络送达的期限：两天内送达，送达地点：

2.发包人义务

2.3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时间：开工之日前14天（如工程地质报告、地下管线图等）

3.监理人

3.1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须经发包人批准行使的权力：如：开工令、工程款支付、工程变更等

4.承包人

4.1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8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方便的内容：施工用地、水、电、道路等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方便可能发生费用的处理方法：费用由承包人或使用者支付

4.5承包人项目经理

4.5.1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在监理人颁发本工程工程接收证书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它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除非经过发包人书面许可，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

职称：

注册职业资格证书：

项目经理职权：按通用条款4.3执行

项目经理到任期限：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4.11不利物质条件

4.11.1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根据工程特点双方约定）

5.材料和工程设备

5.1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的材料、工程设备：

5.1.2承包人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时间：供货前 天内

6.进度计划

6.1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安全施工方案等

承包人报送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报送施工进度计划为每月25日前；报送施工方案为开工前七天内

监理人批复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收到方案后七天内

7.变更的程序和原则

变更的原则： 按通用条款执行。相关细节为：发包人写出书面报告报政府主管部门及政府相关领导批准；设计部门提出变更意见；审计部门审核；报财政部门备案后作相应变更。

8.本项目应接受温县审计部门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审计监督工作。工程量变更部分以温县审计部门审计后的结果为准。

9.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本合同不考虑物价涨跌因素。

1. 本项目无预付款。

11. 竣工验收程序：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按照通用条款的约定向发包人报送竣工书面的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在收到申请后及时会同财政、审计、监察、质检等单位进行工程验收，并于收到申请后30日内完成验收工作。发包人在完成竣工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向审计部门报送竣工决算相关资料。

**12. 工程款支付方法：**

**签订合同设备及工人进场后付合同总价的60%，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总价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评审部门审计后，付至结算价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签订合同后需向采购人提交银行出具的预付款保函，保函金额为预付款的1.5倍)。**

13.质量保证金

13.1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 3%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方法： /

14计量：承包人对已完成的工程量向监理人员提供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计量资料，向发包人提供付款申请单，并提交工程所在地审计部门审核后报请财政部门。

15违约责任

15.1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致使本合同项目未能按期竣工的，承包人应从本合同约定的竣工之日起、按本项目工程造价的千分之一对发包人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金，但合计的逾期交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项目工程造价总额的百分之三十。

因发包人原因，如征地搬迁等原因致使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但在不可抗力因素发生之前，由于承包人单方违约已经造成工程延误的，即使因不可抗力所产生的建设工程实质性损坏等风险责任，仍应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不得因此主张免责。

15.2逾期超过60日仍未竣工的，或者本项目实施期间，因承包人单方面原因擅自停工超过15日的，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对承包人已完工的工程量经温县审计部门审核确认后，发包人有权将该项目转包他人实施。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优先从履约担保金中扣除，履约担保金不足支付损失的，则承包人应按实际损失对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承包人另应按实际损失的百分之二十对发包人承担违约金。

15.3其它违约情形的违约赔偿金

如果一方（非违约方）声明其它方（违约方）违约并提供违约事实的证明 ，并且该违约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则非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在收到上述声明及证明之日起 30 日内就违约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如果非违约方因违约方违约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而终止本合同时在不免除任何一方的其它支付义务前提下，违约方另应向非违约方支付违约部分损失的百分之二十作为违约赔偿金。

16 项目款支付的特别限制约定

在本项目实施期间，承包人应及时支付工人工资；否则，在本项目付款期间，发包人有权从应付承包人的项目款中扣减支付相应款项或者暂停支付相应款项，确保避免因本项目产生债务纠纷。

17 发包人和承包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得签订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否则，所签订合同无效。

18争议的解决办法

（1）双方协商或请主管行政部门调解；

（2）由温县人民法院管辖。争议标的超出温县人民法院管辖权限的，则由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争议标的超出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权限的，则由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

1. **合同附件格式**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项目名称），已接受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 ）。

4. 合同形式： 。

5.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工期： 日历天。

6. 承包人项目经理： 。

7. 工程质量符合 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本协议书一式 份，合同双方各执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1、响应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在考察项目情况并充分研究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后，

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的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

提交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套响应文件，包括：

1、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响应文件；

2、工期：

3、其他资料。

4、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5、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 及有关附件。

6、2.如果确定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在 之前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并确保质量达到 标

准。我方同意本响应函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 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3.随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是本响应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4.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连同本响应函，包括响应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否则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

。

果

6.我方明白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我方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澄清、补充的文件（如有时） 和参考资料，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 我方明白采购人不一定接纳最低报价，也不要求采购人解释选择或否决任何响应文件的原因和理

由。

9. 我方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无异议。

10.其他补充说明： （补充说明事项）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第一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 报价 | 人民币大写： 元  人民币小写： 元 | | | | |
| 质量 |  | 工期 | |  | |
| 项目经理 |  | 注册编号 | |  | |
| 优惠条件 |  | | | | |
|  | 说明：  本表投标总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投标函的总报价一致，不一致者以《投标 函》 中总报价为准（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供应商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 切后果。 | | | | |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4、施工组织方案

1．投标人应根据谈判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措施计划。为了保证本项目按期完工，施工组织方案首页应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1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2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3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4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5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6 临时用地表

附表1：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  规格 | 数 量 | 国别  产地 | 制造  年份 | 额定功率  （KW） | 生产  能力 | 用于施  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2：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设备  名 称 | 型号  规格 | 数 量 | 国别  产地 | 制造  年份 | 已使用台  时 数 | 用 途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3：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4：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5：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6：临时用地表

|  |  |  |  |
| --- | --- | --- | --- |
| 用 途 | 面 积（平方米） | 位 置 | 需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项目管理机构

**（1）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等，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和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工程任职 | 项目经理 |
|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 | 级 | 建造师专业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 |  |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 | | 工程概况说明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等。其他人员应附身份证、上岗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等。

|  |  |
| --- | --- |
| 岗位名称 | |
| 姓 名 | 年 龄 |
| 性 别 | 毕业学校 |
| 学历和专业 | 毕业时间 |
| 拥有的执业资格 | 专业职称 |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工作年限 |
|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 |

6、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 目名称） 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 （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8、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网 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年龄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注册资金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投标供应商可跟据企业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填写此表 | | | | | |

9、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类似业绩（如有）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 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 （项目名称） 招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近三年内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投标行

为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成交人的[投标有效期](https://baike.so.com/doc/5394983-5632135.html)内，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响应

文件且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负责，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 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愿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 失费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计算） ，并愿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供应商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 法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5.中小企业声明函

6.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1年），且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7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信用等级与纸质版信用报告信用等级保持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http://www.creditwx.gov.cn/cms/news/index/595547990899294208

7、投标人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函，格式自拟）

9、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供应商地址 ∶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法 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 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 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

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5、供应商认为需要附在响应文件中的其他材料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釆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 ） 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标段） 釆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 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 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 ,属于（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企业名称（盖章） ：

日期：

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

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

日 期：

说明： 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18、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二轮报价表（仅限于谈判现场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 报价 | 人民币大写： 元  人民币小写： 元 | | | | |
| 质量 |  | 工期 | |  | |
| 项目经理 |  | 注册编号 | |  | |
| 优惠条件 |  | | | | |
|  | 说明：  本表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 | | | |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